

公告本關無法送達之公文清表

發文字號	應受 送達人	身分證 統一編號	文書類型	內容摘要
115 年 7 月 21 日北 普竹字第 1151046876 號函	蘇鳳珠	K22048****	函	請貴公司負責人於文到之翌日起 7 日內攜帶身分證明文件、報機明細及派件資料至本關竹圍分關儀檢課辦公室說明，請查照。